

## 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3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或传真形式发给各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公司全资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汉置业”）拟与成都市常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常鑫”）、四川省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精华”）签署《股权暨债务转让协议》，京汉置业将其持有的简阳嘉欣瑞恒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或“简阳嘉欣”）15%的股权转让给成都常鑫，转让金额为8,250万元；京汉置业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24%的股权转让给四川精华，转让金额为13,200万元。本次转让完成后，京汉置业不再持有目标公司股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05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17日